

关于开展 2014 年度市级精品课程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部门:

根据《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开展 2014 年度上海高校市级精品课程评选工作的通知》要求,学校开展 2014 年度市级精品课程申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1. 评选范围: 已通过上海市教委重点课程验收的课程均可申报,优先支持验收结论为优秀的课程。

2. 评选要求: 上海市级精品课程应具有一流教师队伍、一流教学内容、一流教学方法、一流教材、一流教学管理等特色,面向本市普通高校本科学生开设的课程;课程教学效果好、学生满意度高,连续三年以上校内评教名列前茅;课程具有良好的社会声誉和影响力,已开展微课程视频的制作和推广工作(每个微课程视频时间不超过 20 分钟)。

其他具体要求参照《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开展 2012 年度上海高校市级精品课程评选工作的通知》(沪教委高〔2012〕19 号)(附件 1)。

3. 申报额度

(1) 市教委分配给我校申报市级精品课程的额度为 3 门。

(2) 每个教学部门推荐 1 门课程申报市级精品课程。

4. 申报程序和时间节点

(1) 各教学部门组织申报市级精品课程,5 月 9 日前将申报课程名单报教务处教学科,在教务处协调下安排课程视频录像的拍摄工作。

(2) 5 月 16 日(周五)前将《上海高校本科市级精品课程申报表》(附件 2)的纸质版(一式七份)和电子版交到教务处教学科,并完成微课程视频录像的拍摄,逾期不予受理。

(3) 学校于5月20日前组织校内外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, 择优遴选, 确定拟推荐申报2014年度市级精品课程名单。

(4) 评审结果于5月21日-27日在学校网站上进行公示。

(5) 学校于5月30日前将课程申报材料及微课程视频报送至上海市教育评估院。

请各教学部门按照市教委和学校的要求, 认真组织好此次申报工作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:

1、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开展2012年度上海高校市级精品课程评选的通知

2、上海高校本科市级精品课程申报表

上海对外经贸大学
教务处
2014年4月30日

(联系人: 朱龙艳 联系电话: 67703058, E-mail:
zlyzhu@suibe.edu.cn)